

证券代码：002547

证券简称：春兴精工

公告编号：2019-084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19日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8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静女士主持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《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相关公告。

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86）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、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2019年上半年，公司已按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募集资金管理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、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。

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；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相关公告。

《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87）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3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实施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；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相关公告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88）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4、会议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定外部董事曹友强津贴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曹友强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

鉴于董事对公司内部体系建设及对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、地区的发展水平，拟确定外部董事曹友强先生津贴为每年税前9万元人民币，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。该津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相关公告。

5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孙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

公司2019年2月26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及2019年3月14日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同意授予公司为全资孙公司联合无线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联合无线”）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,500万元。

公司2019年6月1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及2019年7月1日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同意授予公司为香港联合无线新增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,000万元。

为满足香港联合无线日常资金需求及开展业务需要，同意公司为其向业务相关方（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机构、类金融机构及供应商）申请授信或其他履约义务新增担保额度人民币376万元；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、抵押担保、质押担保。本次担保额度拟用于合作供应商的账期担保及额度担保，授权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，担保期限为相关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壹年。
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相关公告。

《关于为孙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89）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6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基于公司进一步规范治理的需要，同意公司对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原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三条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三至五名董事组成, 其中应至少包括一名独立董事。	第三条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三至五名董事组成。
第十二条 战略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。例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，临时会议由主任委员或二分之一以上的委员提议时，可	第十二条 主任委员或二分之一以上的委员提议时，可以召开战略委员会会议。

以召开临时会议。	
第十三条 战略委员会应于会议召开前五日以书面通知、传真、电话、电子邮件或其他快捷方式通知全体委员，并将议题及有关资料送达；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，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独立董事委员主持。	第十三条 战略委员会应于会议召开前三日以书面通知、传真、电话、电子邮件或其他快捷方式通知全体委员，并将议题及有关资料送达；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，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委员主持。
第十七条 战略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；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	第十七条 战略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；必要时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除上述修订内容外，其余条款不变。

7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因工作需要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小曼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与现任证券事务代表王苏婷女士共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90）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8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制度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董事会审议的部分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，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董事会特提议于2019年9月5日14:30在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金陵东路12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。

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91）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